

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

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 2015 年 7 月 30 日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摘要。具体详见公司 2015 年 7 月 14 日、2015 年 7 月 30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内容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34 号：员工持股计划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16 年 1 月 8 日至 1 月 22 日期间，公司已通过“西南证券-亚夏精英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”在二级市场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，购买均价为 11.3689 元/股，购买数量为 3,641,5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0202%，成交总额为 41,400,355.22 元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本公告日起 12 个月。

特此公告。

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二月一日

